

附件 4

项目名称：公安视频监控租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梅州市公安局（公章）

填报人姓名：刘文华

联系电话：19926181893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为进一步预防和打击犯罪，加强社会治安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在市委市政府大力支持下，市公安局按照国家、省的技术标准要求，采取“运营商投资、政府租赁、公安管理”模式，以采购服务的方式，建设梅州城区（梅江）的平安城市视频监控体系。

（二）项目决策情况。1. 根据市政府授权，市公安局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了《梅州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一期项目续约合同》及《补充协议》，租用 261 路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图像服务，服务期限从 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2. 根据市政府授权，市公安局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了《梅州市社会治安卡口视频监控系统服务续约合同》，租用 52 路治安卡口视频图像服务，租用期限从 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3. 根据市政府授权，市公安局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了《梅州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二期项目服务续约合同》，租用梅江区范围内 500 路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图像服务，服务期限为六年（分六批次起租，分别为 2016 年 5 月、7 月、8 月、9 月，2017 年 9 月、10 月）；4. 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梅市府办函〔2019〕267 号），市公安局通过单一来源招标方式，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了《梅州市公安局“平安梅州”视频监控四期续约服务项目合同》，租用 700 路高清视频图像服务、120 车道高清治安卡口服务、升级现有

视频监控平台及建设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服务期限从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

（三）绩效目标。为我市公安机关治安防控、打击犯罪、维稳处突、交通管理和服务群众等工作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梅市财评[2022]3 号文《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按照梅州市财政局统一部署，开展本局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牵头部门为警务保障处，其余各部门按要求配合完成自评相关业务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梅市府办函〔2019〕267 号），同意按照原《授权委托书》授权市公安局处理“平安梅州”视频监控四期项目租用有关事宜。通过服务租用，公安机关利用视频监控技术，可有效预防和打击犯罪，加强社会治安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目标设置。共租用 1461 路高清视频图像服务和 172 路

治安卡口图像服务。

(3) 保障措施。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2.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按年度申请及时到位，到位率达100%。

(2) 资金分配。为实现绩效目标，资金已按本部门本年度工作进度安排采购。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项目资金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其中一期项目和治安卡口系统服务合同已到期未支付，二期和四期项目按月支付。

(2) 支出规范性。1. 本部门预算执行规范。本年度未发生调整，且按服务合同约定支付资金。2. 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3. 会计核算规范，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本部门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采购、验收、月租费扣减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

(2) 管理情况。通过不断完善运维管理机制，以严格标准强化运维考核，确保服务质量，对监控图像服务中断、识别准确率

未达标等问题，按月收集汇总情况并与服务供应商进行核实，核实后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扣减月租费用，促使服务提供方进一步加强服务保障。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1)预算执行进度与合同约定基本匹配，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2)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

2. 效率性。通过采用完善的运维管理模式，开展系统日常巡检和故障闭环处理，对故障的发生、修复、复查等纳入完整的管理体系，保障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长期的稳定运行，提供及时而有力的服务支撑，为保障我市治安防控、打击犯罪、维稳处突、交通管理和服务群众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平安梅州”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建成使用后，为我市疫情防控、治安防控、打击犯罪、维稳处突、交通管理、城市管理、服务民生等公安实战应用提供了强力支撑作用，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显著，具体体现在：一是为城区交通管理、城市管理、城市公共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平安视频”已共享给政法委“雪亮工程”，并通过“雪亮工程”联网平台共享给相关政府

部门使用，政府职能的高效发挥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二是为我市新冠疫情防控和社会各界大型活动的安保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保障我市新冠疫情防控有力和各项活动安全有序进行，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各界对我市维护公共安全能力的信心，从而推动我市经济文化发展；三是为政府相关部门，特别是公安机关掌握社会治安动态、震慑、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发挥了积极作用，客观上优化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软环境，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好评。

2. 公平性

本项目以保障公安机关做好社会治安防控工作为抓手，优化经济社会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指数得到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率也不断提高。

五、主要绩效

2021年，利用视频监控协助查破刑事案件和行政（治安）案件930件，协助抓获犯罪嫌疑人和全国在逃人员约123人，服务其他政府职能部门或群众381次；2021年梅州市“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调查结果均排名全省第二，为我市创建名副其实、声名远扬的“平安之乡”提供强力保障。

六、存在问题

随着城市的不断扩容提质，梅州城区范围不断扩大，芹洋半岛、江南新城等新开发区域极为缺少监控设施，现已存在大片监

控盲区，社会治安管理存在安全隐患。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根据现代视频监控技术的发展，充分利用现有财政预算资金，在原合同到期后开展相关服务采购时，在保持月租标准不变的前提下，适当提高视频监控图像技术指标及增加视频监控服务路数；并积极建议逐步增加专项预算，开展新开发城区监控盲区视频监控补点建设。